

#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郑政文〔2018〕45号

##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大市区公厕建设力度进一步提升管理 服务水平的意见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公共厕所是社会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体现了城市的形象和文明程度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厕所革命”的指示精神，进一步提升城市公厕服务水平，有效解决郑州市中心城区公厕布局不合理、数量不足、设施不完善、管理水平不高等问题，现提出如下意见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厕所革命”重要指示精

神为指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持续落实中央、省市城市工作会议精神，坚持以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统揽，以提升公厕管理水平为突破口，通过加大投入力度、细化管理标准、提升设施档次等措施，积极探索创新城市公厕管理的新方式新举措，深入推进公厕建设管理提升工作，全面提高城市公厕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，努力使城市公厕建设管理水平走在全国前列，为加快郑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作出更大贡献。

## 二、实施范围及目标

在市区建成区范围内开展公厕建设管理提升活动，全面实现公厕布局合理化、设施建设人性化、设施维护常态化、日常管理制度化。

## 三、加大投入力度，增加有效供给

### （一）建设任务及标准

1. 建设任务。根据《城镇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》《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》和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强城市公共厕所建设和管理的意见》（建城〔2008〕170号）相关要求，严格按照直辖市和省会城市建成区每平方公里4—7座公厕设置。2018年计划按照每平方公里6座选址，每平方公里5座建设，新建公厕1200座。其中，中原区121座、二七区113座、金水区214座、管城区46座、惠济区115座、郑东新区273座、郑州经济开发区156座、郑州高新区162座。县（市）新建、改造公厕数量以城考办下达任务为准。

2. 提升改造。对照国家行业标准，市区现有公厕全部进行提升改造，完善配套设施，提升档次标准，提高服务质量；公厕标志、标牌齐全醒目，公厕管理制度上墙，小便池和洗手盆等墙面上设置文明提示语；公厕全部安装消杀除臭设备，消除异味，辅助绿化美化措施，增强人性化管理水平。2018 年计划改造公厕 765 座。

3. 类别要求。新设置公厕一类标准不低于 40%，其他全部达到二类以上标准；升级改造公厕一类标准不低于公厕总量的 30%，二类标准不低于公厕总量的 50%，其他公厕达到三类以上标准。

4. 建筑外观。公厕外观和色彩设计应与周边环境协调。外观效果图和平面布局图经市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审核后组织实施。

5. 设计要求。严格按照《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》设计，应以人为本，遵循“文明、卫生、方便、安全、节能”的原则；新建、改造公厕女厕位与男厕位（含小便厕位）比例应为 3：2，在客流量集中的场所，女厕位与男厕位比例不应小于 2：1；按照公厕类别管理要求设有第三卫生间、无障碍通道、无障碍小便厕位、无障碍厕位应叫器、坐蹲位扶手、厕位挂钩等；工具间内要设置便民工具箱，工具箱内应有针线、简单工具、常用药品等便民物品，安装电子滚动屏。

## （二）选址原则及要求

1. 公园沿街位置 300 米设置一座，游园内必须设置公厕，

绿化带 500 米设置一座，两环（三环、四环）、两河一渠（金水河、熊耳河、东风渠）绿道内 500 米设置一座。沿路设置公厕间隔为：主次干道 500—800 米设置一座；支路、背街 800—1000 米设置一座；主要交通路口、重点路段交叉口 200 米范围内必须设置公厕；主次干道公厕可在与其相交的支路背街 100 米内选址。

2. 道路绿化带内，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、院校等公共机构等临街空地优先用于选址，确实无法选址的由所在区（管委会）政府采取购买、租赁临街房屋或国有产权房屋等形式进行改造。

3. 凡旧城区住宅区和新建、扩建、改建的住宅小区、商业文化街、步行街、交通道路及火车站、长途汽车站（公交始末站）大型社会停车场（库）、地铁站、轻轨站、旅游点、公园、大型绿地、体育场（馆）影剧院、展览馆、菜市场、集贸市场等人流集散场所附近，应配建公厕。公厕要与项目主体同步规划、同步设计、同步建设、同步验收，项目竣工验收须有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参与，对没有按设计配套建设的，不得通过验收。

4. 严格限制公厕拆除。因旧城改造、道路拓宽等原因拆除公厕的，应当经市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批准，由建设单位按照先建后拆的原则负责重建。原地重建确有困难的需易地建设的，由建设单位按重置价补偿。

#### 四、强化规划选址，明确责任分工

市政府各部门推进“厕所革命”主要职责：

市政府督察室负责对各责任单位推进“厕所革命”情况进行督导检查。

市财政局负责市管公厕新建、提升改造所需资金和各区（管委会）奖补经费的审核与拨付。

市规划局按照《郑州都市区环境卫生设施专项规划》《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，将公厕配建纳入控制性详细规划中，并按法定程序办理公厕相关规划手续审批。

各级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、市住房保障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项目配套公厕建设及验收工作。

市城管局负责公厕建设的组织实施、检查评比验收；同时负责建设项目上、下水管网接入，道路挖掘和占道审批。

市园林局负责公园、游园、绿地等公共绿地内公厕的选址及对砍伐、移植树木和临时占用绿地的行政许可审批。

市文明办负责将公厕建设管理情况纳入各级文明单位测评内容。

市爱卫办负责将公厕建设管理情况纳入各级爱国卫生评比内容。

市供电公司负责配合项目用电报装。

各区政府、管委会负责辖区内公厕选址建设和管理提升的组织实施。其他相关单位按照市政府要求协同做好“厕所革命”的

推进工作。

## 五、加强运行管理，提高服务质量

各单位要按照“两班制”配备管理人员，昼夜开放公厕按照“三班制”配备人员，严格落实开放时间；加强公厕管理员业务技能培训，定期开展职工技能比赛活动；加强运行管理，确保设施设备齐全和正常使用，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。力争达到“四净三无两通一明”，即地面净、墙壁净、厕位净、周边净，无溢流、无蚊蝇、无臭味，水通、电通、灯明；完善监督考核评价体系，推广使用“城市公厕云平台”系统，建立完善公厕位置信息查询、服务评价、投诉受理等功能，实现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实时监管。

## 六、时间安排

2018年底市区建成区内公厕每平方公里达到5座；2019年每平方公里达到6座。

### （一）统筹准备阶段（1月1日—3月31日）

市、区分别成立公厕革命领导小组，动员部署，制定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，分解工作任务，做到任务明确、责任清晰。按照《郑州都市区环境卫生设施专项规划》，区政府应做好公厕建设选址、经费申报、项目招标等前期准备工作，建立工作台帐，倒排工期。

### （二）全面建设阶段（4月1日—11月30日）

各单位要因地制宜、分类落实、逐步推进，按照建设任务的

时间节点组织项目开工建设。市级适时利用召开现场会、观摩会、推进会等形式，培育典型，抓好试点，推广公厕建设管理提升方面好的经验和做法，达到以点带面的效果。

### （三）检查验收阶段（12月1日—12月31日）

项目建设完成后，在各单位自行组织验收的基础上，市级领导小组按照建设一批，验收一批的原则组织验收。市级分批组织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按照奖补政策给予奖补。

## 七、保障措施

###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加大市区公厕建设力度、进一步提升管理服务水平，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的“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”的具体行动。各区人民政府、各有关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建立协调机制，研究解决重大问题，全面推进“厕所革命”的深入开展。

### （二）加大宣传力度

充分发挥各类文化宣传媒体的作用，通过开设专栏、专题等形式，宣传推进公厕革命的现实意义和重要作用。发挥政府机关、企事业单位等公共机构的模范带头作用，动员广大市民全程参与公厕建设和管理工作，努力营造广大市民积极参与公厕管理提升、支持公厕建设的良好氛围。

### （三）实行以奖代补

市、区财政部门应将公厕革命所需经费纳入当年财政预算。

市政府坚持推行以奖代补政策，按照新建一类公厕 30 万元/座，二类公厕 20 万元/座，升级改造公厕 10 万元/座的标准进行奖补。最终奖补经费以不超过新建、改造（购买）公厕招标投资总额的 50%核拨。

#### （四）坚持奖惩兑现

成立督导组，督导组对各区（管委会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定期督导，每月组织一次，拟发工作简报，通报综合排名结果，适时通过媒体向社会公示，并将检查结果纳入城市精细化考评内容。

附件：固定式公共厕所类别及要求

2018 年 2 月 9 日



# 附件

## 固定式公共厕所类别及要求

| 类别<br>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| 一类  | 二类  | 三类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|---|
| 平面布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大便间、小便间与洗手间应分区设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大便间、小便间与洗手间宜分区设置；洗手间男女可共用                 | 大便间、小便间宜分区设置；洗手间男女可共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管理间 (m <sup>2</sup> )      | >6 (附属设施不要求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4—6 (附属设施不要求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4；视条件需要设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第三卫生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| 视条件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无   |
| 工具间 (m <sup>2</sup> )      | 2   | 1—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—2；视条件需要设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厕位面积指标 (m <sup>2</sup> /位) | 5—7   | 3—4.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—2.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室内顶棚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防潮耐腐蚀材料吊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涂料或吊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涂料  |
| 室内墙面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贴面砖到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贴面砖到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贴面砖到 1.5m 或水泥抹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清洁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，不暴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，不暴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|
| 采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北方地区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北方地区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视条件需要设置或有防冻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空调 (电扇)                    | 空调 (视条件定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空调或电扇 (视条件定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电扇 (视条件定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大便厕位 (m)                   | 宽度：1.00 — 1.20；<br>深度：内开门 1.50，<br>外开门 1.30 | 宽度：0.9 — 1.0；<br>深度：内开门 1.40，<br>外开门 1.20 | 宽度：0.85 — 0.90；<br>深度：内开门 1.40，<br>外开门 1.20 |
| 大便厕位隔断板及门距地面高度 (m)         | 1.80  | 1.8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.50  |
| 坐、蹲便器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高档  | 中档  | 普通  |
| 小便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半挂  | 半挂  | 不锈钢或瓷砖小便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便器冲水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  | 自动感应或人工冲便装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自动感应或人工冲便装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手动阀、脚踏阀，集中水箱自控冲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无障碍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| 有   | 有   |
| 无障碍小便厕位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| 有   | 有   |
| 无障碍厕位应叫器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| 有   | 无  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无障碍通道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视条件定       |
| 小便站位间距 (m)             | 0.8       | 0.7        | 无          |
| 小便站位隔板 [宽 (m) × 高 (m)] | 0.4×0.8   | 0.4×0.8    | 视需要定       |
| 儿童小便器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无          |
| 坐、蹲位扶手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
| 厕位挂钩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
| 手纸架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无          |
| 坐、蹲位废纸容器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
| 洗手盆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
| 儿童洗手盆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无          |
| 洗手液盒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无          |
| 烘手机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视需要定       | 无          |
| 面镜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无          |
| 除臭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| 有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 有          |
| 男女厕位比 (含小便厕位)          | 1 : 2     | 2 : 3      | 2 : 3      |
| 厕位数 (不含第三卫生间) (个)      | >12       | >9         | >7         |
| 室内高度 (净高) (m)          | 3.7—4     | 3.7—4      | 3.7—4m     |
| 室外绿化                   | 配合环境进行绿化  | 根据环境需要进行绿化 | 根据环境需要进行绿化 |
| 室内美化                   | 有绿色植物进行美化 | 有绿色植物进行美化  | 有绿色植物进行美化  |

---

主办：市城管局

督办：市政府办公厅九处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郑州警备区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---

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8年2月26日印发

---

